

## 关于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 问询函的回复函

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贵公司于2024年10月15日送达的《关于信达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已收悉。我司经过认真核查，并向贵司母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询问，现回复如下：

一、我司及母公司未筹划涉及贵司的包括但不限于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二、我司未在股价异动期间买卖贵司股票。

特此回函。

信达投资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月十五日

